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順義區空港工業區天柱路30號C713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以及各自的年度上限：
 - 1.1. 本公司與中航集團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政府包機服務框架協議；
 - 1.2. 本公司與中航集團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相互提供服務框架協議；
 - 1.3. 本公司與中航集團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房地產租賃框架協議；
 - 1.4. 本公司與中航傳媒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傳媒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

1.5. 本公司與中航建設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建設工程項目委託管理框架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宋志勇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宋志勇先生、馬崇賢先生、馮剛先生、賀以禮先生、薛亞松先生、段洪義先生*、許漢忠先生*及李大進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關閉股東名冊，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及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據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出席通知

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請填妥附隨之出席通知，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出席通知可以專人、郵遞或傳真方式發送至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填妥並交回出席通知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然而，倘股東並無交回出席通知，而交回出席通知表示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所代表附帶權利表決之股份數目，未能達到附帶權利在臨時股東大會表決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之一半以上，則可能導致臨時股東大會須延期舉行。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鑑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H股持有人委任代表之委任書最遲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

4 其他事項

(i) 臨時股東大會預期不會超過半個工作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電話：(852)2862 8628
傳真：(852)2865 0990